



政 府 采 购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441823-2021-01908

采购项目名称：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康复

器材采购项目



采购人：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1年9月27日

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网上交易系统操作提示

一、本项目通过清远市政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开展电子化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当通过交易平台完成投标登记、交纳投标保证金、制作投标文件、报价、递交投标文件等事项。

二、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式叁份，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清远市政务服务中心是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为电子化采购活动提供所需场所、设施和服务。供应商通过交易平台参与采购活动，如遇问题应及时向清远市政务服务中心反映。

四、供应商通过交易平台参与采购活动，应做好以下准备工作：

（一）办理广东省数字认证中心签发的有效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相关事宜详见《数字证书及印章办理使用操作指南》。

（二）登陆交易平台前，按要求设置计算机的运行环境，详见《新版交易系统运行环境》。

（三）熟悉交易平台操作，详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用户操作指南（供应商）》。

五、供应商应选择交易平台能够提供的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并按采购文件的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六、供应商应以自己的名义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交纳人的名称应与供应商的名称一致；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七、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均以交易平台接收的收款银行、保函开立机构、保险出具机构推送的数据电文中记录的“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为准。其余网上交易过程所涉及的时间均以交易平台服务器接收数据的时间为准。

八、供应商应当尽量避免最后时刻交纳投标保证金、递交投标文件（含相关响应资料，下同），避免因电力故障、网络故障、系统故障、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接收数据电文，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建议投标文件截止前一个工作日完成投标文件的制作和上传，投标保证金截止前一个工作日完成投标保证金的交纳、验证。如遇问题，应及时反映。

九、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以 PDF 格式并加盖电子印章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交易平台。

交易平台收到供应商送达的投标文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投标确认函。

十、供应商向交易平台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十一、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到达以后，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文件。

十二、交易平台对电子化采购活动过程中产生的应当保密的数据电文进行加密。

十三、如出现电力故障、网络故障、系统故障、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电子化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将配合采购人采取相应措施（不只限于延时、暂停）保障采购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供应商不得对此持有异议。

十四、投标截止时间到达以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无法解密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相应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五、在开标或发出采购活动终止公告后，经采购人同意，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交易平台，网上按原退还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方式）。如开户银行名称、银行账号等信息有变动的，供应商应及时联系清远市政务服务中心。

十六、服务电话

广东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清远业务办理点：0763-3390737

清远市政务服务中心工程交易和政府采购部：0763-3780126。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5 -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 8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0 -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 19 -
第五章 合同文本（适用货物类）	- 47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61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康复器材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www.qyggzy.cn/>) “政府采购” 版块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 10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前提交申请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441823-2021-01908

项目名称：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康复器材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 (元)：1000000.00

最高限价 (元)：1000000.00

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标的名称：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康复器材
2. 标的数量：1 批
3.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采购内容	数量	完成期	预算金额
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康复器材	1 批	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并交付使用。	100 万元

注：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用户需求书》。

4.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项目,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5. 本项目采购本国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有效期内的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及税务登记证, 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3.2.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 或 2021 年 6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4. 2021 年 6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

是指：加盖银行业务章的税收回单，或加盖税务部门电子征税专用章的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证明；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

3.5. 2021年6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文件，或合法有效的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网站的电子证明文件（内容应包含单位名称、参保（或缴费）信息、电子印章和日期等）。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7.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3.8. 公司（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另外本项目不接受以下主体参加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1）被财政主管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9.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采购代理机构于项目进行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

3.10. 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3.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2. 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供应商所在地设区的市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年09月28日至2021年10月09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www.qyggzy.cn/>）“政府采购”版块。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0.0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年10月19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阳山县政务服务中心开标室（阳山县韩愈路 28 号阳山县行政服务中心二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缴纳保证金截止时间：**2021 年 10 月 19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根据《关于公共资源交易项目实施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有关事项的通知》（清政务【2019】7 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实行电子化交易，本项目实行电子报名电子投标，潜在投标人于报名期间使用广东省内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发放的 CA 证书在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www.qyggzy.cn/>）“政府采购”版块选择本项目进行网上报名。

注：1) 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www.qyggzy.cn/>）“通知公告”栏目发布的《关于办理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的通知》。2) 交易系统操作流程详见“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之“办事指南”栏目“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用户操作指南（供应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一） 采购人信息

名称：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地址：阳山县阳城镇连江大道 108 号

联系方式：0763-7810662

（二）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清远市清城区连江路 52 号第三层之二（自编号 302）

项目联系人：肖小姐

电话：0763-3668926

附件：1、委托代理协议

2、招标文件

发布人：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 年 09 月 27 日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说明：

1.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条款，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2.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的内容为采购的主要标的（核心产品），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清晰列明“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品牌、数量、单价”。
3.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清单中纳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内容	数量	完成期	预算金额
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康复器材	1 批	签订合同之日起，60 日内完成并交付使用。	100 万元

一、 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计量单位	技术参数
1	◆语言评估与训练系统	1	台	言语病历系统 一、功能要求： 1、对汉语 19 种语言障碍进行诊断和康复功能 2、有筛选 19 种语言障碍能力的智能诊断题 3、实行对各种语言参数的模糊识别计算 4、对应于 19 种语言障碍的个体化康复处方 5、智能测量患者语速，评估被试者的语言流利程度。 6、实现治疗师自行设计，录制方言语音等有互动功能的康复平台。 7、语言障碍的专家诊治系统一般包括系统简介、病历管理、诊断筛选、康复训练四大模块。 ▲8、语言评估与训练系统可筛选分离出以下 21 种语言障碍： 失语症：Broca 失语、Wernicke 失语、传导性失语、经皮质感觉性失语、经皮质混合性失语、完全性失语、命名性失语 构音障碍：运动性构音障碍、器质性构音障碍 听觉障碍：听觉障碍（获得语言前）、听觉障碍（获得语言后） 智能障碍：轻度智能障碍、中度智能障碍、重度智能障碍 其它：儿童语言障碍、纯词哑、纯词聋、记忆力障碍 二、适应疾病： 失语症：脑血管病（中风）、脑外伤、脑肿瘤、脑炎、帕金森氏病、癫痫等引起。 构音障碍：喉炎症、喉肿瘤、喉内肌病变、声带麻痹、声带手术后、内分泌性噪音障碍等、发音器管、肌肉及支配的神经功能障碍等引起。

			<p>智能障碍：弱智、脑瘫、老年性痴呆、精神心理障碍、脑血管病（中风）、脑外伤、脑肿瘤等脑损害引起</p> <p>听觉障碍：耳聋、失聪、职业噪声性听力损害、老年性聋、中枢性听觉障碍、非器质性听觉障碍等引起儿童语言障碍：自闭症、语言发育迟缓、唐氏综合症、儿童脑器质损害等。</p> <p>配套清单： 1. 电脑 1 套； 2. 多媒体音箱 1 套； 3. 打印设施 1 台； 4. 麦克风 1 个； 5. 桌 1 套； 6. “语言障碍诊治仪”安装光盘 1 个； 7. 加密狗 1 个。</p>
2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儿童上下肢）	1	<p>台</p> <p>一、主要技术指标和参数</p> <p>1.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造型美观、稳固、大方、实用。针对患者训练的安全性和稳定性设备做了配重设计和防滑设计。</p> <p>2.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电机动力系统运动时有力且平稳，使智能康复训练系统在患者训练时安全有保证，使设备的各项功能指标都能正确运行。</p> <p>3.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动力系统采用特殊的结构设计，使智能康复训练系统的动力系统使用寿命长。</p> <p>4.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具有患者从完全被动训练阶段到主动和被动训练交叉的助力训练阶段到完全的主动训练阶段到初期主动力量训练阶段的患者康复过程。</p> <p>▲5.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采用 10.4 寸彩色液晶触摸屏，一目了然的控制面板的设计，使医务工作者能轻松容易的掌握。</p> <p>▲6.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具有六种针对性的训练模式：神经模式、骨科模式、心肺模式、反馈模式、被动模式、游戏模式。</p> <p>▲7.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具有四种患者训练安全保护功能：痉挛保护、声控保护、靶心率保护、磁控保护。且痉挛敏感等级、声控敏感等级和靶心率目标数值均可调。</p> <p>8.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参数可调： 1) AC220V ± 10% 50Hz； 2) 输入功率：上下肢 < 600VA； 3) 熔断器：F1AL250V, F3AL250V； 4) 定时范围：2~120min ± 1min； 5) 速度显示范围：0-99r/min ± 10%； 6) 速度设定范围：0-60r/min ± 10%； 7) 角度设定范围：0-330 度 ± 5； 8) 阻力设定等级：1-20； 9) 阻力力矩：0-20Nm； 10) 心率设定范围：0-150（设定级数每次 5），精度 ± 5 次/min</p> <p>9.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能够实时显示患者主动做功情况。</p> <p>10. 可以根据患者情况训练单元，显示屏幕可 330 度转动。</p> <p>配套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机 1 台 2. 磁控开关 1 个 3. 耳麦 1 个 4. 手套 1 副 5. 绑带 1 副 6. 电源线 1 根 7. 说明书 1 本 8. 保修卡 1 张 9. 合格证 1 张
3	脑循环治疗仪（经颅磁刺激仪）	1	台 <p>▲1、入选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诊疗设备评估选型推荐品目（2011版第一批）”，提供国家中医局文件为准。</p> <p>2、适用范围：适用于缺血性脑血管病、神经症（焦虑、神经衰弱、失眠、脑疲劳等症状）、脑损伤性疾病的辅助治疗；</p> <p>3、主要构成：由一台主机和磁治疗帽组成</p> <p>4、结构形式：不可分拆的柜机推车式</p> <p>5、显示方式：液晶屏幕显示界面</p> <p>▲6、按键方式：一键飞梭的操作方式，所有功能的调节仅需通过对一个键施以旋转及按压动作即可全部完成，需提供专利证书佐证。</p> <p>7、治疗功能要求：具备交变电磁场治疗帽功能</p> <p>8、输出路（线）数：2路磁疗</p> <p>9、定时功能：可在1-99min范围内设定所需时间</p> <p>10、磁疗部分</p> <p>▲10.1、治疗强度：I档：3-15mT（最高可达到15mT）；II档：15-30mT（最高可达到30mT）</p> <p>10.2、微振功能：分四档可调，振频：0-10Hz；振幅：0-30V</p> <p>11、CMD颁发的、针对本产品的ISO13485:2016和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12、提供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著作权（含：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软件产品登记证书）</p> <p>配套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机 1 台 2. 治疗帽 2 套 3. 电源线 1 根 4. 使用（技术）说明书 1 本 5. 简易操作说明 1 份 6. 产品合格证 1 张 7. 保修卡 1 张 8. 三证 1 份 9. 安装验收单 1 份 10. 挂件示意图-2 1 份 11. 防尘布罩 1 只
4	痉挛肌治疗仪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刺激波形：对称方波。 2. 脉冲频率：0.5Hz~1Hz 连续可调，脉冲周期 T：1S~2S，步长 0.1S 连续可调。

			<p>3. 脉冲宽度： 0.1~1mS，步长 0.1mS 连续可调。</p> <p>4. 交替延时：B 通道输出脉冲比 A 通道输出脉冲延时出现。交替延时 T1 0.1~1.5S，步长 0.1S 连续可调。</p> <p>5. 定时时间：分为 5、10、15,,,60 分钟 12 挡。</p> <p>6. 输出电流：最大输出电流有效值不大于 50mA。</p> <p>7. 输出幅度调节：0mA~50mA。</p> <p>8. 输出的直流分量为零。</p> <p>9. 输出方式：连续。</p> <p>10. 输出通道：二个，可单独调整。</p> <p>11. 最大输出电压：输出端开路时，输出电压峰值应不大于 500V。</p> <p>12. 安全类型：II 类 BF 型。</p> <p>13. 屏幕：7 寸。</p> <p>14. 产品轻便、简单、实用。</p> <p>15. ▲嵌入式电脑系统控制，高清晰彩屏显示，矩状图动态显示输出，人性化设计。</p> <p>16. 电子薄膜开关操作，指引清晰，即学即用。</p> <p>17. 强化安全及风险设计，除医疗设备基本安规要求外，还包括：</p> <p>1) 参数自动锁定，防止随意或误操作的影响；</p> <p>2) 阻抗测量保护，阻抗异常时将自动停止输出，并作出明显提示；</p> <p>3) 开机或断电后，启动系统时所有输出强度均自动置于 0 位置；</p> <p>4) 输出过程的动态矩状图提示；</p> <p>18. 十个系统默认处方（可修改），涵盖了不同的使用人群、不同治疗部位对参数的不同要求，可重复调用。</p> <p>19. 对任意机内处方，A/B 两组输出的电流参数可以单独调节，治疗过程中可调节电流强度。</p> <p>20. 设置参数自适应匹配，防止误设置操作发生。</p> <p>21. 中西医结合，既可刺激肌肉神经，也可刺激选定的穴位。</p> <p>22. 良好的人机交互界面，温馨提示、注意事项一目了然。</p>
5	神经肌肉电刺激仪	2 台	<p>▲1. 采用 5 寸彩色屏幕，中文菜单，操作更方便，并附有电子说明书。</p> <p>▲2. 实时动态显示各通道的治疗波形、治疗剂量、治疗模式、治疗时间等，各种治疗数据一目了然。</p> <p>3. 输出波形为双向不对称方波（矩形波）调制波为方波。</p> <p>4. 输出频率：模式一输出脉冲基波频率为 500Hz；调制脉冲频率为 0.5Hz~5Hz；模式二输出脉冲频率为 0.5Hz~5Hz；允差为每档最高频率的±10%。</p> <p>5. 输出脉冲宽度和调制波脉宽：模式一输出脉冲宽度为 1ms；调制波脉宽为 10ms；模式二输出脉冲宽度为 10ms；允差为±20%。</p> <p>6. 输出强度：刺激仪各路独立输出，在 1KΩ 负载阻抗时，每路输出电流的峰值 I_p 从 0mA~100mA 连续可调；输出值允差±30%。</p> <p>7. 定时时间为 5min~30min 可调，允差±5%。</p> <p>8. 输出通道：两组输出。</p> <p>▲9. 具有智能控制系统，可以快速的选择参数及操作。</p> <p>▲10. 适用范围：产品适用于部分失神经、全失神经的辅助治疗，注册证</p>

				体现。
6	儿童智能助行车	1	台	<p>1. 采用高科技模块化组合方法，可满足不同训练儿童助行及站立、平衡训练的需要。适用于无法独立站立或行走不便（含运动畸形）的训练儿童，包括步态训练、双下肢功能障碍的康复训练、脊柱侧弯术矫正后的行走训练、先天性运动异常步态及发育迟缓的早期干预等，用以保持立位身体平衡，支撑体重，训练行走，实现增强肌力，矫正运动畸形的康复目标。</p> <p>2. 规格尺寸：86.5×65×38cm</p> <p>3. 轻巧型设计，方便携带及运输。</p> <p>4. 全功能组合模块，可根据不同训练儿童的需要进行配置及拆装。</p> <p>5. 智能设计的专用轮，4种训练模式，包括：无阻力，适合于早期训练儿童步行训练。有阻力，适合于下坡、抗阻步态训练。无定向，自由方向无约束步态训练。定向，直线式定向，可有效利用固定空间，降低训练中的风险(如碰撞)。</p> <p>6. 通用固定托架，高度可调节（最高120cm，适合6岁以下的训练儿童）以适应不同年龄段及身高的训练儿童。</p> <p>7. 前臂平台，可自由拉伸以调节与训练儿童的距离，适合不同的臂长。</p> <p>8. 两个专用手柄，可持握以保持上下肢的协调性。</p> <p>9. 脚踝固定矫正带，利用扣环调整脚踝扣带的长度，防止畸形的步态。</p> <p>10. 大腿矫正环，可矫正内旋及剪刀步等畸形步态。</p> <p>11. 臀腰固定器，高度及深度可调，可实现腰控、站立及平衡的辅助训练。</p>
7	儿童步行阶梯与斜面梯组合	1	台	<p>1. 规格：1700×660×1020-1340mm</p> <p>2. 用途：儿童上下阶梯步态训练与平衡能力训练</p>
8	儿童平行杠	1	套	<p>1. 规格：2500×870×510-660mm；</p> <p>2. 材质：国家标准型不锈钢、焊缝管、优质木材、高密度夹板、高级防滑胶。</p> <p>3. 作用：儿童步行训练，矫正不良步态，增强下肢肌力训练。</p>
9	儿童股四头肌训练椅	1	台	<p>1. 规格：660×700×780mm；</p> <p>2. 材质：国家标准型A3钢、不锈钢、焊缝管、方管、高密度夹板、高密度海棉、外包优质PU革。</p> <p>3. 作用：儿童下肢关节活动度和肌力训练。</p>
10	儿童站立架	1	台	<p>1. 规格：800×650×1350mm；腰部宽放可调300~400mm；膝盖宽放可调180~280mm；脚部宽放可调200~320mm；</p> <p>2. 材质：国家标准型A3钢、圆管、优质木材、高密度海绵、高级防滑胶；</p> <p>3. 作用：儿童站立训练，防止肌萎缩，增强肌力。</p>
11	儿童坐姿矫正椅（可调）	1	张	<p>1. 规格：700×600×（800~950）mm；脚踏前后调节80mm；脚踏与坐板；调节150~230mm；档垫前后调节60mm；头部可调120mm；</p> <p>2. 材质：国家标准型不锈钢、优质木材表面油漆、高密度夹板、外包优质PU革；</p> <p>3. 作用：用于脑瘫儿童进行坐位保持，坐位平衡，矫正坐姿，防止和治疗畸形。</p>

12	滚筒系列	1	套	1. 规格：Ø100×600mm；Ø150×610mm；Ø200×610mm；Ø250×910mm；Ø300×910mm 2. 作用：脑瘫儿童姿势矫正和神经发育训练，滚动和摇摆运动；运动失调患者平衡、协调训练。
13	儿童沙袋	1	套	1. 规格：580×350×630mm；（0.5-2.5kg）； 2. 材质：优质木材表面清漆、医疗专用帆布、精密铁砂； 3. 作用：肌力训练。
14	羊角球	1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15	花生球	1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16	儿童保护腰带	1	条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17	儿童可调梯背椅	1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18	儿童治疗床	1	张	1. 规格：1950×1240×450mm； 2. 承重：不小于150kg； 3. 材质：优质实木、高密度夹板、高密度海棉、外包优质PU革。
19	儿童PT凳(带靠背)	2	张	1. 规格：500×500×450mm； 2. 用途：方便治疗师坐位转变方向和移位； 3. 材质：标准型圆管、优质塑料、高密度海棉、外包优质PU革。
20	角度尺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21	儿童液压踏步器	1	台	1. 规格：800×550×1150mm； 2. 重量：23.5kg； 3. 材质：标准型矩形管、圆管、优质木材表面清漆。
22	儿童髋关节训练器	1	台	1. 规格：1000×560×600mm； 2. 摆杆支架展角范围 0° ~50° ； 3. 材质：国家标准型A3钢、不锈钢、焊缝管、方管、高密度夹板、高密度海棉、外包优质PU革。 4. 用于儿童髋关节外展、内收肌力训练。
23	儿童坐式踝关节训练器	1	个	1. 规格：800×460×770mm；角踏板角度调节范围：0° ~85° ； 2. 材质：国家标准型A3钢、不锈钢、焊缝管、方管、高密度夹板、高密度海棉、外包优质PU革。 3. 作用：用于儿童踝关节屈伸训练活动。
24	矫正镜（带格子）	1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25	儿童体操棒（带架）	1	套	1. 规格：480×360×650mm； 2. 材质：优质木材表面清漆、高密度夹板、训练用排球。
26	步行训练平衡梯	1	套	1. 规格：1700×660×1020-1340mm 2. 用途：儿童上下阶梯步态训练与平衡能力训练
27	平衡步道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28	儿童检查台	1	张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29	儿童OT桌	1	张	1. 规格：820×680×(750—870)mm（±3%）。 2. 材质：国家标准型A3钢、方管、高密度夹板、高级防菌、防火板。

30	儿童沙磨板及附件	1	套	1. 规格:800×700×510—910mm; 2. 材质: 国家标准型 A3 钢、方管、矩形管、优质木材表面清漆、高密度夹板、磁铁。
31	儿童分指板(2-4岁)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2	训练套圈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3	认识拼装积木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4	认知图形插板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5	数字套圈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6	套彩插板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7	仿真水果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8	上肢协调功能训练器(手指)	1	台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9	立式套圈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0	智力几何图形插板系列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1	感知训练组合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2	模拟作业工具(木质)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3	捶球训练器	1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4	腕部肌力训练器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5	平衡协调训练器	1	台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6	磁力粘木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7	智力积木套珠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8	多功能学习车	1	台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9	阶梯对比积木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50	螺母组合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51	叠放多米诺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52	形状轮	1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53	数字插板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54	精细动作六系列	1	套	作用: 训练手指协调性, 专注力, 想象力; 包括水果、蔬菜、服饰、农场动物、野生动物或海洋动物、昆虫等木钉拼图

55	儿童坐姿矫正椅（可调）	1	张	1. 规格：700×600×（800-950）mm；脚踏前后调节不少于80mm；脚踏与坐板调节150~230mm；档垫前后调节不少于60mm；头部可调不少于120mm； 2. 材质：国家标准型不锈钢、优质木材表面油漆、高密度夹板、外包优质PU革。 3. 作用：用于脑瘫儿童进行坐位保持，坐位平衡，矫正坐姿，防止和治疗畸形。
56	言语训练辅助工具套装	1	套	儿童用，包括儿童用咬牙胶棒、钮扣拉力训练套装、鼻子笛、初级吸管套装、手偶、感统触觉治疗刷、舌尖训练器（两侧转移及舌尖提升）、动物振动咬胶（金鱼蝙蝠）、指套按摩器、言语工具箱
57	训练桌椅（木制）	1	套	1桌4椅，优质木材。表面光滑，耐刮伤，耐脏。
58	s-s 法语言发育评估箱	1	套	用于因各种原因而导致语言发育水平处于婴幼儿阶段的儿童。
59	理疗仪器台面	1	台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60	长椅	3	张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61	篮球	2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62	跳绳	2	条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63	跑步机（儿童跑台）	1	台	1. 超低速儿童步态矫型康复的多功能跑台，根据脑瘫儿童生理特点和人体工学设计。 2. 速度：0.1 - 10 km/h 3. 扶手离跑带高度：570-880 mm（可上下调节） 4. 腰背安全助力架规格：425×380 mm
64	双侧平衡肌力组合	1	套	功能：电子引导攀爬组合（绳梯+网提+棍梯），增强身体的柔软度与协调感，提高体力和耐力，提升视觉专注力及应变能力，增加小脑的平衡感知能力；吊桥训练身体平衡协调感，手足并用训练全身肌肉及思维集中力。 参数： 1. 输入电压：220VAC、工作电压：12VDC。 2. 额定功率：小于40W 3. 尺寸：2600*1620*2400mm
65	秋千架	1	套	功能：可悬挂多款不同功能的秋千器材，以提供不同程度的前庭平冲治疗及训练活动。秋千悬挂架可同时供两个秋千同时使用，以增加游戏的乐趣。 参数： 1. 钢架： 优质碳钢及环保油漆组成，承重力好，此产品设计满足各年龄段儿童使用。 2. 护套：环保EVA加PVC涂层布，用于保护儿童活动。 3. 承重量300公斤 尺寸：2600×1600×2400mm

66	鸟巢秋千	1	套	<p>功能： 1. 该产品是秋千系列产品，搭配秋千架使用。 2. 鸟巢造型，柔软的面、底设计，大范围地包覆儿童，给予儿童非常丰富、安全的触觉感受，有效地舒缓儿童情绪，给予充分的安全感。</p> <p>参数： 1. 规格：长 1200mm×宽 500mm，最大承重 75Kg。 2. 高强度尼龙绳、优质帆布及不锈钢带锁钢扣构成。</p>
67	海绵保护垫	2	套	<p>功能：为攀爬训练时提供足够的安全保护措施。</p> <p>参数： 外套为可更换棉布制作，内套绸布，填充物料为海棉小方块。 尺寸：1400×1400×200mm</p>
68	滑行平台	1	套	<p>适用人群：多动症，自闭症，触觉敏感，身体协调不良。</p> <p>功能：与滑行车配合使用，借着滑板滑下时的重力加速度，可以统合身体的紧张性迷路反射，及手部、肩部同时收缩作用，对本体感和身体形象的塑造帮助很大，滑行车由上而下的速度冲击感，可以促进前庭神经和脑干体系的活跃化，对孩子的全身感觉统合发展的帮助很大。</p> <p>参数： 1. 平台：优质木材，表面防虫、防霉清漆，结构牢靠、表面光滑。 2. 滑台：优质木材，表面防虫、防霉清漆，结构牢靠、表面光滑。 3. 防滑垫：铺在整个滑行的平面上，起到有效的防滑和保护作用。 4. 尺寸：2340×600×480MM。</p>
69	滑车	2	台	<p>1. 适合年龄：3 岁以上 2. 材质：高级塑胶 PE 3. 尺寸：直径 48cm、高 7cm 附拉绳一条 4. 承重量：不低于 60 公斤。 5. 可坐着或者趴在滑板上，双手滑行、连接车阵、手搭肩、搬运等玩法变化多样。可增进平衡感、协调能力及促进同伴互助的良好关系。</p>
70	数字毛毛虫组合	1	套	<p>功能：形象生动的毛毛虫增强儿童对新鲜事物的认知能力，毛毛虫身体各部分刻有不同的数字，且身体各部位可拆卸，让儿童在了解事物的过程中轻松学习</p> <p>参数：优质环保填充材料及优质阻燃、防水 PVC 涂层布构成。毛毛虫身体各部位可拆卸</p> <p>尺寸：200×200×200mm×6PCS</p>
71	隧道组合软件	1	套	<p>1. 功能： 锻炼患者对形状认知能力，如何动手将各种形状的小软件拼接成不同形状，让儿童努力思考的问题，开发智力。</p> <p>2. 参数： ①楼梯：内部采用优质发泡材料造型，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 ②底座：内部采用优质发泡材料造型，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 ③斜坡：内部采用优质发泡材料造型，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 ④筒槽：内部采用优质发泡材料造型，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 ⑤滚筒：内部采用优质木材造型，全方位软包保护，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p>

72	数字积木组合	1	套	<p>1. 功能：用于幼儿教学，打破传统木质积木教学的理念，软体积木在儿童活动中起重要作用，积木上不同的数字促进儿童的认知能力</p> <p>2. 优质环保填充材料、PVC 涂层布构成，积木上分别有不同数字</p>
73	拼接组合软件	1	套	<p>1. 功能：锻炼儿童对形状认知能力，训练如何动手将各种形状的小软件拼接成不同形状，在限制范围的积木上活动，可以强化身体双侧配合，平衡反应和视觉运动协调。</p> <p>2. 方形软件：600×500×400mm 加 300×300×400mm 加 200×300×500mm 各 1 个，内部采用优质木材造型，全方位软包保护，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p> <p>3. 圆柱形软件：Ø300mm×150mm 加Ø200mmX×500mm 各 1 个，内部采用优质发泡材料造型，重量轻，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p> <p>4. 梯形软件：300×300×400mm 共 1 个，内部采用优质发泡材料造型，重量轻，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p> <p>5. 三角形软件：500×500×300mm 加 600×500×300mm 各 1 个，内部采用优质发泡材料造型，重量轻，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p>
74	小山组合	1	套	<p>1. 功能：锻炼儿童对色彩的认识，以及进行触觉训练</p> <p>2. 优质环保填充材料，优质阻燃防水 PVC 涂层布构成。由不同高度小软件拼接成为一个山峰的形状。</p>
75	大龙球（大/中）	2	个	<p>1. 规格：85cm/75cm。</p> <p>功能：适合进行球上运动，躺、坐、卧、趴等。提供前庭刺激，加强平衡能力，适于推、拍、滚的大型体能球具，具有按摩作用，促进血液循环作用。</p>
76	羊角球	1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77	彩虹拱桥	1	套	<p>功能： 模拟彩虹造型，丰富儿童认知，吸引儿童注意力。</p> <p>2. 通过攀爬提高自身对空间的定位及重力变化的感知，改善前庭平衡功能。老师可以辅以不同材质的材料布置于拱桥上，丰富触觉感受。</p> <p>参数： 规格：1240×1040×620mm。</p> <p>2. 高强度尼龙绳、优质帆布、有高弹海绵颗粒及不锈钢带锁钢扣构成。</p> <p>3. 最大承重：50KG。</p>
78	平衡脚踏车	2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79	蹦跳床	1	套	<p>1. 功能：强化前庭刺激，抑制过敏的信息，矫治重力不安和运动企划不足的障碍。</p> <p>2. 参数：优质钢材框架结构及耐磨、环保弹布。外加优质防撞、防水软体结构保护。</p>
80	波波池	1	套	<p>1. 高密度海棉，高级 PU 革，安全环保无异味。可提高儿童对颜色的认识能力并有助于大肌肉的发展。</p> <p>2. 规格：长 235×宽 240×高 50（组合后）；长 160×宽 150×高 50。</p>

81	地垫	45	平方	1. 功能：保护与整体环境装饰作用。 2. 外层防水、阻燃 PVC 布，内层珍珠棉；防水、阻燃 PVC 涂层布，组合地垫采用弹性材质制作，除可减轻地垫厚度及重量；亦确保游戏者的安全外，更同时可保护游戏者在地垫上跑动的稳定。每张地垫采用底层魔术贴拼贴。
82	墙体软包	60	平方	按照常规技术要求
83	地胶	79	平方	按照常规技术要求
84	玻璃隔墙	29	平方	按照常规技术要求

二、 报价要求

供应商报价采用报单价，并汇总生成总价的方式进行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货物购置、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售后服务等全过程的全部费用，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将认为报价已包含所需费用，拒绝在合同价格基础上增加支付任何费用。

三、 商务要求

1.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1 项目整体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质保期内，供应商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同时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1.2 在接到采购人的服务要求通知后，10 分钟内给予采购人明确答复，售后服务人员将在 2 小时内进行在线和远程技术支持。一般问题须 2 小时内解决；较大问题须在 4 小时以内解决；重大问题 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并在 24 小时内解决。如需现场服务的，售后服务人员须在接到报修通知次日到达现场。

1.3 供应商须提供现场培训及相关技术资料。培训内容应包括技术原理、操作、日常基本维护与保养，使受训人员能独立使用，能独立处理常见性故障以及进行日常的维护保养。

2. 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2.1 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2.2 供应商负责将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2.3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供应商负责。

2.4 货物在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供应商负责，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3. 货物交付要求

3.1 交货期：签订合同之日起，60 日内完成并交付使用。

3.2 交货地点：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具体地点由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 付款方式

1. 支付方式

1. 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签约合同金额的 30%；

- 2. 项目完工后，支付签约合同金额的 65%；
- 2. 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

2. 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有效合同；
- (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中标通知书；

3.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内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本表的条款项号是与本章《投标人须知》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本章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有矛盾的话，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 容
一、说明	
2.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阳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电话：0763-7803700 传真：0763-7803700 地址：阳山县阳城镇文昌路行政小区财政局4楼
2.2	采购人名称：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2.3	采购代理机构：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清远市清城区连江路52号第三层之二（自编号302） 电话：0763-3668926；传真：0763-3660526。
4.2	1. 中标人须于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结果通知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本项目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RMB18000元（人民币壹万捌仟元整）。（1、清远市区外开评标的项目已按服务费收费标准上浮20%计算。2、如经评审后招标失败再重新招标的项目服务费需上浮20%）。 （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形式： 1）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或银行转账付款方式； 2）招标代理服务费付至： 收款人名称：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连江支行 账 号：2018 0202 0920 0216 036 2. 投标人应签署第六章所附格式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和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
/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法定媒体发布： 1.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2.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www.gdgp.gov.cn)； 3. 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www.qyggzy.cn/)。 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二、招标文件	
8.1	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不举行。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2.5	1) 不允许有备选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每项报价或每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6	不允许附加条件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7.1	1. 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投标保函、投标保证金保险等非现金方式。 2. 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均以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接收的收款银行、保函开立机构、保险出具机构推送的数据电文为准，具体如下：

	<p>(1)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以银行系统记录的到账时间为准；</p> <p>(2)以投标保函、投标保证保险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以保函开立机构、保险出具机构系统确认的投标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开立、出具时间为准。（采购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1823MB2C48164M）</p> <p>3.投标保证金帐号信息通过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每个供应商每个项目每个包组的投标保证金交纳账户是唯一的。</p> <p>4.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对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进行在线查核，供应商可通过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自行核对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p> <p>5.投标保证金金额：投标保证金金额：RMB10000.00 元（人民币壹万元整）。</p> <p>6.缴纳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7.采购人委托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具体实施保证金的收取和退还工作。</p> <p>8.采用转账方式时，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缴纳投标保证金通知书上的收款人信息、账户缴交，并从基本存款账户银行缴交（转账）足额投标保证金，不接受现金缴纳。</p> <p>9.缴费的操作详见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布的有关规定。</p> <p>10.有效期：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p>
18.1	投标有效期：90 天。
19.1	根据《关于公共资源交易项目实施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有关事项的通知》（清政务【2019】7 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实行电子化交易。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式叁份，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有矛盾的，以电子版投标文件为准。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和时间、地点：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规定（注：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开始受理纸质投标文件）。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3.1	评标委员会由 5 名单数组成，由采购人的代表 1 名和从广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
24.1	评标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25.3	定标原则：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六、授予合同	
30.1	合同签订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32.1	履约保证金：无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2 定义

2.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2. 采购人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或资金来源已落实。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2.3. 采购代理机构指按照规定办理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代理机构。

2.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符合以下规定：

2.5.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5.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5.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5.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5.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5.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5.7.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供货商才能参加投标。

2.5.8.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同一个项目（包组）的竞争。

2.5.9. 符合第一章投标邀请“供应商资格”的特殊条款。

2.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3.3.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及用户需求。

3.4. 如招标文件无特别说明，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竞争。产品的范围及规定按财库[2007]119号文件及财办库（2008）248号文件执行，且产品的价格不得高于采购主管部门批准的采购价格。

- 3.5. 投标人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果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3.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八条的规定：经采购人同意，中标、成交投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3.7. 中标企业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不得将中标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鼓励采购人允许获得政府采购项目的大型企业依法向中小型企业分包。

4 投标费用

-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2. 本项目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前附表**中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4.3. 经依法取消中标资格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

5 其他

- 5.1. 所有时间均为24小时制北京时间，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特别注明除外）。
- 5.2. 供应商（投标人）向我司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二、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 6.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等。
- 6.2. 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第三章 评分方法和标准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6.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6.4.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7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
-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7.3.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变更）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 7.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7.5.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8 投标文件的编写

- 8.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纸质投标文件的编制可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密封。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仅针对纸质投标文件部分）
- 8.2.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8.3. 如果因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8.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9 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9.1. 除非前附表中另有规定，不举行项目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 9.1.1. 在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9.1.2.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需在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代表于上述的时间和地点出

席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9.2. 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如不出席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的语言

-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1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1.1.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并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承担在交易平台上传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
- 11.2. 投标人编写的纸质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性文件、符合性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等，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
- 11.3.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2 投标报价

- 12.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
- 12.2.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2.3. 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 12.3.1.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全部产品价格、服务价格、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等全部税费、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以及履行合同所需的费用、所有风险、责任等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如是提供境外的货物，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报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等费用。**前附表**中对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12.3.2.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 12.4. 除**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12.5. 除**前附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2.6. 除**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投标货币

- 13.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4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适用）

- 14.1. 除非**投标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 14.1.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至（六）项规定，对“合格的投标人”的特殊条款要求至少有一方符合；
- 14.1.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包组）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投标。
- 14.1.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14.1.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4.1.5.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15.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投标人。

16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6.2.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
- 16.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7 投标保证金

- 17.1.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中规定的金额和期限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由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具体实施保证金的收取和退还工作。
- 17.2. 交易结束后，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中心发起投标保证金退回申请，并上传招标人同意退还保证金的证明文件。

- 17.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7.4. 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予以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利息，并扣除相关手续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7.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利息，并扣除相关手续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7.6. 下列任一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7.6.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 17.6.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规定签订合同；
- 17.6.3. 依法取消中标资格；
- 17.6.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17.6.5.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8 投标有效期

- 18.1. 投标应自**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并在**前附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 18.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9 投标文件的格式、数量和签署

- 19.1.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中的规定。
- 19.2. 投标文件的签署：
- 19.2.1. 投标文件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加盖公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且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每一页均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副本可以用正本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 19.2.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 19.2.3. 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投标联合体授权主体方协议书和招标文件要求联合体各方

须提供且联合体各成员盖章和签署外，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只需按招标文件格式注明联合体各成员名称，但由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盖章或签署即可。（适用于联合体投标项目）

19.3. 投标文件格式：

- 19.3.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参照招标文件格式中的对应内容，没有参考格式的可自行设计。
- 19.3.2. 如电子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造成无法满足评标需要的，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否决其投标。（仅针对电子投标文件资格、符合性审查部分）
- 19.3.3.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投标人需登录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至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仅针对电子投标文件部分）
- 19.3.4. 投标文件统一制作成PDF格式文件。投标文件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且不能进行压缩处理。电子投标文件无需由投标人加密（由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统一加密）。（仅针对电子投标文件部分）

19.4. 纸质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仅针对纸质投标文件部分）

- 19.4.1. 投标人应将纸质投标文件装订及密封，且在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密封外套须清楚注明投标邀请函中指明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19.4.2. 纸质投标文件及密封外套须清楚标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并加盖单位公章。
- 19.4.3. 如果未按本须知前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递交

- 20.1. 投标人代表应按**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投标文件。
- 20.2. 投标人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机构业务数字证书递交投标文件。
- 20.3. 若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将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 20.3.1. 投标文件未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在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20.3.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加密的。
 - 20.3.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或替换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 21.2.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 21.3.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 开标、评标和定标

22 开标

-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欢迎投标人参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 22.2.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当场退还纸质投标文件，并与投标人办理退还手续。
- 22.3.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开标记录表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采购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 22.4. 开标唱读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时，均以**公开唱读为准**。
- 22.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 23.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相关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23.2.1.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 23.2.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3.2.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23.2.4.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23.2.5.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23.2.6.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23.3. 评标委员会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23.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23.4.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3.4.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23.4.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23.4.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23.4.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23.5.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相关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

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23.6.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23.7.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3.8.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23.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10.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23.1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23.11.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3.11.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23.11.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23.11.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24 评标

评标方法分为综合评分法和最低评标价法。

- 24.1. 评标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4.2. 评标步骤：
 - 24.2.1. 本项目按各包组进行独立评审，按包组的自然顺序进行评审。
 - 24.2.2.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 24.2.3.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

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24.2.4. 详细评审：

25.2.4.1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详见《技术评审表》、《商务评审表》

25.2.4.2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价格评审》。

25.2.4.3. 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价格评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

24.2.5.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主要标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4.3. 评标方法：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4.4. 评标步骤：

24.4.1. 本项目按各包组进行独立评审，按包组的自然顺序进行评审。

24.4.2.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24.4.3.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24.4.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主要标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4.4.5. 价格评审：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评审，详见《价格评审》。

25 定标

2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

- 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25.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25.3. 除**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 25.4. 第一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 25.5. 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招标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 25.6.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7.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没有其他中标候选人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6 特别说明

- 26.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26.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6.1.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26.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6.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26.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6.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6.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26.2.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6.2.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6.2.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性、符合性要求的；
- 26.2.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26.2.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26.2.6. 投标人上传的整本投标文件与分栏上传的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评审以分栏上传文件为准）。
- 26.2.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7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7.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7.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7.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 询问、质疑、投诉

28.1. 询问

- 28.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在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 28.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8.2. 质疑

28.2.1. 质疑期限：

- 28.2.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采购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8.2.1.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8.2.1.3.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8.2.1.4.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8.2.2. 提交要求：

- 28.2.2.1. 以书面形式（指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以邮件、电报、电话、传真、电子文件和电子邮件形式送达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作为受理的依据。采购代理机构方式：

地址：清远市清城区连江路52号第三层之二（自编号302）

联系人：肖小姐

联系电话：0763-3668926

传真：0763-3660526

邮箱：QYHY1203@163.com

邮编：511500

- 28.2.2.2. 质疑书内容：应包括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投标人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质疑书时需同时提供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28.2.2.3. 质疑人应当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证明材料，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

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有关质疑事项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的，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权限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人须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否则认定为无效质疑事项。

- 28.2.2.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理质疑事项原则上采取书面审查的办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也可以组织质疑人和被质疑人当面进行质证，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调查的质疑事项，质疑人、被质疑人等应当如实反映情况，并提供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需要的相关材料。
- 28.2.2.5.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 28.2.2.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 28.2.3. 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8.2.4. 质疑事宜适用于《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之规定。

28.3. 投诉

- 28.3.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 28.3.2. 投诉事宜适用于《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之规定。

29 中标通知书

- 29.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采购信息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9.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29.3. 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将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六、 授予合同

30 合同的订立

- 30.1. 除前附表另有规定外，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

实质性修改。

- 30.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30.3.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合同的履行

- 31.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同级监管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同级监管部门备案。
- 31.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32 履约保证金

- 32.1. 中标人应按照**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3 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项目采购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年 月 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可根据质疑内容增加或删除)

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依法参与了(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年月日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我认为(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中,(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特提出质疑。

一、我认为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司权益,具体事项如下(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质疑采购文件

1. 质疑内容采购文件页,内容“ ” 损害了我公司权益,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采购文件做如下修改:

我方对采购文件其他内容无质疑。

质疑采购过程

1. 于年月日,在进行的(收取采购文件(样品)、开标、谈判)过程,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其他采购过程无质疑。

质疑采购结果

1. 于年月日公布的中标(成交)结果,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其他内容无质疑。

二、为维护我公司的合法权益，现要求贵方就上述质疑事项依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在限期内作出回复。

质疑供应商：_____（签章）

主要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项目联系人：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位：

电话（手机/座机）：

邮编：

电子邮箱：

传真：

年 月 日

备注：

1. 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2.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三条，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有本人签名；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不按上述要求拟写的质疑函，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可能不予受理。

七、 政府采购政策

34 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

34.1.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清单中纳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4.2.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

18号)的规定,采购清单中纳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提供投标产品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5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 35.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5.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5.2.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35.2.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5.2.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35.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5.4.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5.5. 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划分)

36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 36.1. 为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参与评审的价格。
- 36.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7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 37.1.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37.2.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说明：

1.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2. 评标步骤：详见第四章第24.2条相关条款。
3. 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的资料直接取自投标人在清远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的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各项内容进行电子签章并及时上传。投标人应确保分栏上传的内容必须与整本招标文件的内容一致，且确保其上传到对应的评审栏目中。否则资格审查小组、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

一、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	有效期内的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及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	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或2021年6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	2021年6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是指:加盖银行业务章的税收回单,或加盖税务部门电子征税专用章的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证明;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段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	
5	2021年6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文件,或合法有效的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网站的电子证明文件(内容应包含单位名称、参保(或缴费)信息、电子印章和日期等)。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没有出现以下情况(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1)公司(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2)被财政主管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9	<p>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采购代理机构于项目进行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p>	
10	<p>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p>	
11	<p>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2	<p>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供应商所在地设区的市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p>	
13	<p>投标人没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资格问题。</p>	

说明：

1. 上传系统的资料，可为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
2. 投标人须按此表的内容如实提供证明材料，不符合上述审查条款的任意一项将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盖章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3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5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说明：

1. 上传系统的资料，可为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
2. 投标人须按此表的内容如实提供证明材料，不符合上述审查条款的任意一项将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三、综合评分表

说明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u>55</u> 分（权重 <u>55</u> %） 商务部分： <u>15</u> 分（权重 <u>15</u> %） 价格部分： <u>30</u> 分（权重 <u>30</u> %）	
综合得分计算公式		综合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价格部分得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分范围
(一)	技术部分(小计 55 分)		
1.	设备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40 分	根据投标人对标注“▲”符号采购需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每负偏离一个扣 4 分，扣至 0 分为止。 【标注“▲”符号采购需求的需提供证明材料，比如产品彩页、或厂家或总代理盖章的技术参数确认函、或产品说明书等有效证明材料。不提供则视作该项负偏离，不得分。】
2.		10 分	根据投标人对非标注“▲”符号采购需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每负偏离一个扣 1 分，扣至 0 分为止。
3.	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培训方案	5 分	根据各投标人的方案进行评审： 1) 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培训方案优于采购需求，保障措施详细、合理、可行，得 6 分； 2) 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培训方案满足采购需求，保障措施较详细、合理、可行，得 3 分； 3) 设备安装、调试和验收、培训方案与保障措施较一般，合理性、可行性低，得 1 分。 4) 无相关描述不得分。
(二)	商务部分(小计 15 分)		
1.	售后服务方案 (包括:响应时间、服务内容、故障处理办法等)	5 分	根据各投标人的方案进行评审： 1) 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完善，故障处理办法合理、可行的，得 9 分； 2) 售后服务方案较详细，故障处理办法较合理、可行的，得 6 分； 3) 售后服务方案简单、合理性和可行性较低的，得 3 分； 4) 无相关描述不得分。
2.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同类 【含任意一个主要标的（核心产品）】 的业绩情况	9 分	投标人承接过同类项目业绩的，每项得 3 分，最多得 9 分。 【提供同类项目业绩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包括采购内容、签约日期、双方盖章)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3.	政策功能情况 (节能产品、环境保护标志产品)	1 分	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每个投标产品满足得 0.5 分，最高 1 分。无得 0 分。 【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同一个产品同时获得以上两个认证的，按一个产品计算。】

(三)		价格部分(小计 30 分)	
1	投标报价	30 分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备注：1)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价格评审”的规定）。 2) 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说明：

1. 上传系统的资料，可为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
2.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或者提交不齐全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3. 技术、商务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综合评分表附件：价格评审

1. 价格核准：

1.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1.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四章 23.7 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2.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2.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2.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2.2.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4.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 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划分）

2.6.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2.6.1.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 2.1 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6.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6.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

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认可。

2.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2.7.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按上述 2.1 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7.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 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 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 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 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第五章 合同文本（适用货物类）

合同通用条款（最终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签订书面合同）

甲 方（采购人）：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中标人）：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根据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采购标的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计量单位	技术参数
1	◆语言评估与训练系统	1	台	言语病历系统 一、功能要求： 1、对汉语 19 种语言障碍进行诊断和康复功能 2、有筛选 19 种语言障碍能力的智能诊断题 3、实行对各种语言参数的模糊识别计算 4、对应于 19 种语言障碍的个体化康复处方 5、智能测量患者语速，评估被试者的语言流利程度。 6、实现治疗师自行设计，录制方言语音等有互动功能的康复平台。 7、语言障碍的专家诊治系统一般包括系统简介、病历管理、诊断筛选、康复训练四大模块。 ▲8、语言评估与训练系统可筛选分离出以下 21 种语言障碍： 失语症： Broca 失语、 Wernicke 失语、传导性失语、经皮质感觉性失语、经皮质混合性失语、完全性失语、命名性失语 构音障碍：运动性构音障碍、器质性构音障碍 听觉障碍：听觉障碍（获得语言前）、听觉障碍（获得语言后） 智能障碍：轻度智能障碍、中度智能障碍、重度智能障碍 其它：儿童语言障碍、纯词哑、纯词聋、记忆力障碍 二、适应疾病： 失语症：脑血管病（中风）、脑外伤、脑肿瘤、脑炎、帕金森氏病、癫痫等引起。 构音障碍：喉炎症、喉肿瘤、喉内肌病变、声带麻痹、声带手术后、内分泌性噪音障碍等、发音器管、肌肉及支配的神经功能障碍等引起。

			<p>智能障碍：弱智、脑瘫、老年性痴呆、精神心理障碍、脑血管病（中风）、脑外伤、脑肿瘤等脑损害引起</p> <p>听觉障碍：耳聋、失聪、职业噪声性听力损害、老年性聋、中枢性听觉障碍、非器质性听觉障碍等引起儿童语言障碍：自闭症、语言发育迟缓、唐氏综合症、儿童脑器质损害等。</p> <p>配置清单： 联想商用机 1 套； 多媒体音箱 1 套； 激光打印机 1 个； 专业麦克风 1 个； 专用电脑桌 1 套； “语言障碍诊治仪” 安装光盘 1 个； 加密狗 1 个。</p>
2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儿童上下肢）	1 台	<p>一、主要技术指标和参数</p> <p>1.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造型美观、稳固、大方、实用。针对患者训练的安全性和稳定性设备做了配重设计和防滑设计。</p> <p>2.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电机动力系统运动时有力且平稳，使智能康复训练系统在患者训练时安全有保证，使设备的各项功能指标都能正确运行。</p> <p>3.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动力系统采用特殊的结构设计，使智能康复训练系统的动力系统使用寿命长。</p> <p>4.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具有患者从完全被动训练阶段到主动和被动训练相交叉的助力训练阶段到完全的主动训练阶段到初期主动力量训练阶段的患者康复过程。</p> <p>▲5.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采用 10.4 寸彩色液晶触摸屏，一目了然的控制面板的设计，使医务工作者能轻松容易的掌握。</p> <p>▲6.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具有六种针对性的训练模式：神经模式、骨科模式、心肺模式、反馈模式、被动模式、游戏模式。</p> <p>▲7.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具有四种患者训练安全保护功能：痉挛保护、声控保护、靶心率保护、磁控保护。且痉挛敏感等级、声控敏感等级和靶心率目标数值均可调。</p> <p>8.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参数可调： 1) AC220V ± 10% 50Hz； 2) 输入功率：上下肢 < 600VA； 3) 熔断器：F1AL250V, F3AL250V； 4) 定时范围：2~120min ± 1min； 5) 速度显示范围：0-99r/min ± 10%； 6) 速度设定范围：0-60r/min ± 10%； 7) 角度设定范围：0-330 度 ± 5； 8) 阻力设定等级：1-20； 9) 阻力力矩：0-20Nm； 10) 心率设定范围：0-150（设定级数每次 5），精度 ± 5 次/min</p> <p>9. 智能康复训练系统能够实时显示患者主动做功情况。</p> <p>10. 可以根据患者情况训练单元，显示屏幕可 330 度转动。</p> <p>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机 1 台 2. 磁控开关 1 个 3. 耳麦 1 个 4. 手套 1 副 5. 绑带 1 副 6. 电源线 1 根 7. 说明书 1 本 8. 保修卡 1 张 9. 合格证 1 张
3	儿童智能助行车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高科技模块化组合方法，可满足不同训练儿童助行及站立、平衡训练的需要。适用于无法独立站立或行走不便（含运动畸形）的训练儿童，包括步态训练、双下肢功能障碍的康复训练、脊柱侧弯术矫正后的行走训练、先天性运动异常步态及发育迟缓的早期干预等，用以保持立位身体平衡，支撑体重，训练行走，实现增强肌力，矫正运动畸形的康复目标。 2. 规格尺寸：86.5×65×38cm 3. 轻巧型设计，方便携带及运输。 4. 全功能组合模块，可根据不同训练儿童的需要进行配置及拆装。 5. 智能设计的专用轮，4 种训练模式，包括：无阻力，适合于早期训练儿童步行训练。有阻力，适合于下坡、抗阻步态训练。无定向，自由方向无约束步态训练。定向，直线式定向，可有效利用固定空间，降低训练中的风险（如碰撞）。 6. 通用固定托架，高度可调节（最高 120cm，适合 6 岁以下的训练儿童）以适应不同年龄段及身高的训练儿童。 7. 前臂平台，可自由拉伸以调节与训练儿童的距离，适合不同的臂长。 8. 两个专用手柄，可持握以保持上下肢的协调性。 9. 脚踝固定矫正带，利用扣环调整脚踝扣带的长度，防止畸形的步态。 10. 大腿矫正环，可矫正内旋及剪刀步等畸形步态。 11. 臀腰固定器，高度及深度可调，可实现腰控、站立及平衡的辅助训练。
4	儿童步行阶梯与斜面梯组合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规格：1700×660×1020-1340mm 2. 用途：儿童上下阶梯步态训练与平衡能力训练
5	儿童平行杠	1	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规格：2500×870×510-660mm； 2. 材质：国家标准型不锈钢、焊缝管、优质木材、高密度夹板、高级防滑胶。 3. 作用：儿童步行训练，矫正不良步态，增强下肢肌力训练。
6	儿童股四头肌训练椅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规格：660×700×780mm； 2. 材质：国家标准型 A3 钢、不锈钢、焊缝管、方管、高密度夹板、高密度海绵、外包优质 PU 革。 3. 作用：儿童下肢关节活动度和肌力训练。

7	儿童站立架	1	台	1. 规格：800×650×1350mm；腰部宽放可调 300~400mm；膝盖宽放可调 180~280mm；脚部宽放可调 200~320mm； 2. 材质：国家标准型 A3 钢、圆管、优质木材、高密度海绵、高级防滑胶； 3. 作用：儿童站立训练，防止肌萎缩，增强肌力。
8	儿童坐姿矫正椅（可调）	1	张	1. 规格：700×600×（800~950）mm；脚踏前后调节 80mm；脚踏与坐板；调节 150~230mm；档垫前后调节 60mm；头部可调 120mm； 2. 材质：国家标准型不锈钢、优质木材表面油漆、高密度夹板、外包优质 PU 革； 3. 作用：用于脑瘫儿童进行坐位保持，坐位平衡，矫正坐姿，防止和治疗畸形。
9	滚筒系列	1	套	1. 规格：Ø100×600mm；Ø150×610mm；Ø200×610mm；Ø250×910mm；Ø300×910mm 2. 作用：脑瘫儿童姿势矫正和神经发育训练，滚动和摇摆运动；运动失调患者平衡、协调训练。
10	儿童沙袋	1	套	1. 规格：580×350×630mm；（0.5-2.5kg）； 2. 材质：优质木材表面清漆、医疗专用帆布、精密铁砂； 3. 作用：肌力训练。
11	羊角球	1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12	花生球	1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13	儿童保护腰带	1	条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14	儿童可调梯背椅	1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15	儿童治疗床	1	张	1. 规格：1950×1240×450mm； 2. 承重：不小于 150kg； 3. 材质：优质实木、高密度夹板、高密度海棉、外包优质 PU 革。
16	儿童 PT 凳（带靠背）	2	张	1. 规格：500×500×450mm； 2. 用途：方便治疗师坐位转变方向和移位； 3. 材质：标准型圆管、优质塑料、高密度海棉、外包优质 PU 革。
17	角度尺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18	儿童液压踏步器	1	台	1. 规格：800×550×1150mm； 2. 重量：23.5kg； 3. 材质：标准型矩形管、圆管、优质木材表面清漆。
19	儿童髋关节训练器	1	台	1. 规格：1000×560×600mm； 2. 摆杆支架展角范围 0° ~50° ； 3. 材质：国家标准型 A3 钢、不锈钢、焊缝管、方管、高密度夹板、高密度海棉、外包优质 PU 革。 4. 用于儿童髋关节外展、内收肌力训练。
20	儿童坐式踝关节训练器	1	个	1. 规格：800×460×770mm；脚踏板角度调节范围：0° ~85° ； 2. 材质：国家标准型 A3 钢、不锈钢、焊缝管、方管、高密度夹板、高密度海棉、外包优质 PU 革。 3. 作用：用于儿童踝关节屈伸训练活动。

21	矫正镜（带格子）	1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22	儿童体操棒（带架）	1	套	1. 规格：480×360×650mm； 2. 材质：优质木材表面清漆、高密度夹板、训练用排球。
23	步行训练平衡梯	1	套	1. 规格：1700×660×1020-1340mm 2. 用途：儿童上下阶梯步态训练与平衡能力训练
24	平衡步道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25	儿童检查台	1	张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26	儿童OT桌	1	张	1. 规格：820×680×(750—870)mm（±3%）。 2. 材质：国家标准型A3钢、方管、高密度夹板、高级防菌、防火板。
27	儿童沙磨板及附件	1	套	1. 规格：800×700×510—910mm； 2. 材质：国家标准型A3钢、方管、矩形管、优质木材表面清漆、高密度夹板、磁铁。
28	儿童分指板（2-4岁）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29	训练套圈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0	认识拼装积木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1	认知图形插板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2	数字套圈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3	套彩插板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4	仿真水果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5	上肢协调功能训练器（手指）	1	台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6	立式套圈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7	智力几何图形插板系列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8	感知训练组合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39	模拟作业工具（木质）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0	捶球训练器	1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1	腕部肌力训练器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2	平衡协调训练器	1	台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3	磁力粘木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4	智力积木套珠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5	多功能学习	1	台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车			
46	阶梯对比积木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7	螺母组合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8	叠放多米诺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49	形状轮	1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50	数字插板	1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51	精细动作六系列	1	套	作用：训练手指协调性，专注力，想象力；包括水果、蔬菜、服饰、农场动物、野生动物或海洋动物、昆虫等木钉拼图
52	儿童坐姿矫正椅（可调）	1	张	1. 规格：700×600×（800-950）mm；脚踏前后调节不少于80mm；脚踏与坐板调节150~230mm；档垫前后调节不少于60mm；头部可调不少于120mm； 2. 材质：国家标准型不锈钢、优质木材表面油漆、高密度夹板、外包优质PU革。 3. 作用：用于脑瘫儿童进行坐位保持，坐位平衡，矫正坐姿，防止和治疗畸形。
53	言语训练辅助工具套装	1	套	儿童用，包括儿童用咬牙胶棒、钮扣拉力训练套装、鼻子笛、初级吸管套装、手偶、感统触觉治疗刷、舌尖训练器（两侧转移及舌尖提升）、动物振动咬胶（金鱼蝙蝠）、指套按摩器、言语工具箱
54	训练桌椅（木制）	1	套	1桌4椅，优质木材。表面光滑，耐刮伤，耐脏。
55	s-s 法语言发育评估箱	1	套	用于因各种原因而导致语言发育水平处于婴幼儿阶段的儿童。
56	理疗仪器台面	1	台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57	长椅	3	张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58	篮球	2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59	跳绳	2	条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60	跑步机（儿童跑台）	1	台	1. 超低速儿童步态矫型康复的多功能跑台，根据脑瘫儿童生理特点和人体工学设计。 2. 速度：0.1 - 10 km/h 3. 扶手离跑带高度：570-880 mm（可上下调节） 4. 腰背安全助力架规格：425×380 mm
61	双侧平衡肌力组合	1	套	功能：电子引导攀爬组合（绳梯+网提+棍梯），增强身体的柔软度与协调感，提高体力和耐力，提升视觉专注力及应变能力，增加小脑的平衡感知能力；吊桥训练身体平衡协调感，手足并用训练全身肌肉及思维集中力。 参数： 1. 输入电压：220VAC、工作电压：12VDC。 2. 额定功率：小于40W 3. 尺寸：2600*1620*2400mm

62	秋千架	1	套	<p>功能:可悬挂多款不同功能的秋千器材, 以提供不同程度的前庭平冲治疗及训练活动。秋千悬挂架可同时供两个秋千同时使用, 以增加游戏的乐趣。</p> <p>参数:</p> <p>1. 钢架: 优质碳钢及环保油漆组成, 承重力好, 此产品设计满足各年龄段儿童使用。</p> <p>2. 护套:环保 EVA 加 PVC 涂层布, 用于保护儿童活动。</p> <p>3. 承重量 300 公斤</p> <p>尺寸: 2600×1600×2400mm</p>
63	鸟巢秋千	1	套	<p>功能:</p> <p>1. 该产品是秋千系列产品, 搭配秋千架使用。</p> <p>2. 鸟巢造型, 柔软的面、底设计, 大范围地包覆儿童, 给予儿童非常丰富、安全的触觉感受, 有效地舒缓儿童情绪, 给予充分的安全感。</p> <p>参数:</p> <p>1. 规格: 长 1200mm×宽 500mm, 最大承重 75Kg。</p> <p>2. 高强度尼龙绳、优质帆布及不锈钢带锁钢扣构成。</p>
64	海绵保护垫	2	套	<p>功能: 为攀爬训练时提供足够的安全保护措施。</p> <p>参数:</p> <p>外套为可更换棉布制作, 内套绸布, 填充物料为海棉小方块。</p> <p>尺寸: 1400×1400×200mm</p>
65	滑行平台	1	套	<p>适用人群: 多动症, 自闭症, 触觉敏感, 身体协调不良。</p> <p>功能: 与滑行车配合使用, 借着滑板滑下时的重力加速度, 可以统合身体的紧张性迷路反射, 及手部、肩部同时收缩作用, 对本体感和身体形象的塑造帮助很大, 滑行车由上而下的速度冲击感, 可以促进前庭神经和脑干体系的活跃化, 对孩子的全身感觉统合发展的帮助很大。</p> <p>参数:</p> <p>1. 平台: 优质木材, 表面防虫、防霉清漆, 结构牢靠、表面光滑。</p> <p>2. 滑台: 优质木材, 表面防虫、防霉清漆, 结构牢靠、表面光滑。</p> <p>3. 防滑垫: 铺在整个滑行的平面上, 起到有效的防滑和保护作用。</p> <p>4. 尺寸: 2340×600×480MM。</p>
66	滑车	2	台	<p>1. 适合年龄: 3 岁以上</p> <p>2. 材质: 高级塑胶 PE</p> <p>3. 尺寸: 直径 48cm、高 7cm 附拉绳一条</p> <p>4. 承重量: 不低于 60 公斤。</p> <p>5. 可坐着或者趴在滑板上, 双手滑行、连接车阵、手搭肩、搬运等玩法变化多样。可增进平衡感、协调能力及促进同伴互助的良好关系。</p>
67	数字毛毛虫组合	1	套	<p>功能: 形象生动的毛毛虫增强儿童对新鲜事物的认知能力, 毛毛虫身体各部分刻有不同的数字, 且身体各部位可拆卸, 让儿童在了解事物的过程中轻松学习</p> <p>参数: 优质环保填充材料及优质阻燃、防水 PVC 涂层布构成。毛毛虫身体各部位可拆卸</p> <p>尺寸: 200×200×200mm×6PCS</p>

68	隧道组合软件	1	套	<p>1. 功能： 锻炼患者对形状认知能力，如何动手将各种形状的小软件拼接成不同形状，让儿童努力思考的问题，开发智力。</p> <p>2. 参数： ①楼梯：内部采用优质发泡材料造型，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 ②底座：内部采用优质发泡材料造型，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 ③斜坡：内部采用优质发泡材料造型，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 ④筒槽：内部采用优质发泡材料造型，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 ⑤滚筒：内部采用优质木材造型，全方位软包保护，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p>
69	数字积木组合	1	套	<p>1. 功能：用于幼儿教学，打破传统木质积木教学的理念，软体积木在儿童活动中起重要作用，积木上不同的数字促进儿童的认知能力</p> <p>2. 优质环保填充材料、PVC 涂层布构成，积木上分别有不同数字</p>
70	拼接组合软件	1	套	<p>1. 功能：锻炼儿童对形状认知能力，训练如何动手将各种形状的小软件拼接成不同形状，在限制范围的积木上活动，可以强化身体双侧配合，平衡反应和视觉运动协调。</p> <p>2. 方形软件：600×500×400mm 加 300×300×400mm 加 200×300×500mm 各 1 个，内部采用优质木材造型，全方位软包保护，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p> <p>3. 圆柱形软件：Ø300mm×150mm 加 Ø200mm×500mm 各 1 个，内部采用优质发泡材料造型，重量轻，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p> <p>4. 梯形软件：300×300×400mm 共 1 个，内部采用优质发泡材料造型，重量轻，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p> <p>5. 三角形软件：500×500×300mm 加 600×500×300mm 各 1 个，内部采用优质发泡材料造型，重量轻，表面高级 PVC 涂层布，色彩明亮。</p>
71	小山组合	1	套	<p>1. 功能：锻炼儿童对色彩的认识，以及进行触觉训练</p> <p>2. 优质环保填充材料，优质阻燃防水 PVC 涂层布构成。由不同高度小软件拼接成为一个山峰的形状。</p>
72	大龙球（大/中）	2	个	<p>1. 规格：85cm/75cm。</p> <p>功能：适合进行球上运动，躺、坐、卧、趴等。提供前庭刺激，加强平衡能力，适于推、拍、滚的大型体能球具，具有按摩作用，促进血液循环作用。</p>
73	羊角球	1	个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74	彩虹拱桥	1	套	<p>功能： 模拟彩虹造型，丰富儿童认知，吸引儿童注意力。</p> <p>2. 通过攀爬提高自身对空间的定位及重力变化的感知，改善前庭平衡功能。老师可以辅以不同材质的材料布置于拱桥上，丰富触觉感受。</p> <p>参数： 规格：1240×1040×620mm。</p> <p>2. 高强度尼龙绳、优质帆布、有高弹海绵颗粒及不锈钢带锁钢扣构成。</p> <p>3. 最大承重：50KG。</p>
75	平衡脚踏车	2	套	参考市场通用产品要求。

76	蹦跳床	1	套	1. 功能：强化前庭刺激，抑制过敏的信息，矫治重力不安和运动企划不足的障碍。 2. 参数：优质钢材框架结构及耐磨、环保弹布。外加优质防撞、防水软体结构保护。
77	波波池	1	套	1. 高密度海棉，高级 PU 革，安全环保无异味。可提高儿童对颜色的认识能力并有助于大肌肉的发展。 2. 规格：长 235×宽 240×高 50（组合后）；长 160×宽 150×高 50。
78	地垫	45	平方	1. 功能：保护与整体环境装饰作用。 2. 外层防水、阻燃 PVC 布，内层珍珠棉；防水、阻燃 PVC 涂层布，组合地垫采用弹性材质制作，除可减轻地垫厚度及重量；亦确保游戏者的安全外，更同时可保护游戏者在地垫上跑动的稳定。每张地垫采用底层魔术贴拼贴。
79	墙体软包	60	平方	按照常规技术要求
80	地胶	79	平方	按照常规技术要求
81	玻璃隔墙	29	平方	按照常规技术要求
82	脑循环治疗仪（经颅磁刺激仪）	1	台	<p>▲1、入选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诊疗设备评估选型推荐品目（2011版第一批）”，提供国家中医局文件为准。</p> <p>2、适用范围：适用于缺血性脑血管病、神经症（焦虑、神经衰弱、失眠、脑疲劳等症状）、脑损伤性疾病的辅助治疗；</p> <p>3、主要构成：由一台主机和磁治疗帽组成</p> <p>4、结构形式：不可分拆的柜机推车式</p> <p>5、显示方式：液晶屏幕显示界面</p> <p>▲6、按键方式：一键飞梭的操作方式，所有功能的调节仅需通过对一个键施以旋转及按压动作即可全部完成，必需提供专利证书佐证。</p> <p>7、治疗功能要求：具备交变电磁场治疗帽功能</p> <p>8、输出路（线）数：2路磁疗</p> <p>9、定时功能：可在 1-99min 范围内设定所需时间</p> <p>10、磁疗部分</p> <p>▲10.1、治疗强度：I 档：3-15mT（最高可达到 15mT）；II 档：15-30mT（最高可达到 30 mT）</p> <p>10.2、微振功能：分四档可调，振频：0-10Hz；振幅：0-30V</p> <p>11、CMD 颁发的、针对本产品的 ISO13485:2016 和 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12、提供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著作权（含：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软件产品登记证书）</p> <p>13、生产企业注册资金：1000 万</p> <p>配置清单：</p> <p>12. 主机 1 台</p> <p>13. 治疗帽 2 套</p> <p>14. 电源线 1 根</p> <p>15. 使用（技术）说明书 1 本</p>

			<p>16. 简易操作说明 1 份</p> <p>17. 产品合格证 1 张</p> <p>18. 保修卡 1 张</p> <p>19. 三证 1 份</p> <p>20. 安装验收单 1 份</p> <p>21. 挂件示意图-2 1 份</p> <p>22. 防尘布罩 1 只</p>
83	痉挛肌治疗仪	1 台	<p>1. 刺激波形：对称方波。</p> <p>2. 脉冲频率：0.5Hz~1Hz 连续可调，脉冲周期 T：1S~2S，步长 0.1S 连续可调。</p> <p>3. 脉冲宽度：0.1~1mS，步长 0.1mS 连续可调。</p> <p>4. 交替延时：B 通道输出脉冲比 A 通道输出脉冲延时出现。交替延时 T1 0.1~1.5S，步长 0.1S 连续可调。</p> <p>5. 定时时间：分为 5、10、15,,,60 分钟 12 挡。</p> <p>6. 输出电流：最大输出电流有效值不大于 50mA。</p> <p>7. 输出幅度调节：0mA~50mA。</p> <p>8. 输出的直流分量为零。</p> <p>9. 输出方式：连续。</p> <p>10. 输出通道：二个，可单独调整。</p> <p>11. 最大输出电压：输出端开路时，输出电压峰值应不大于 500V。</p> <p>12. 安全类型：II 类 BF 型。</p> <p>13. 屏幕：7 寸。</p> <p>14. 产品轻便、简单、实用。</p> <p>15. ▲嵌入式电脑系统控制，高清晰彩屏显示，矩状图动态显示输出，人性化设计。</p> <p>16. 电子薄膜开关操作，指引清晰，即学即用。</p> <p>17. 强化安全及风险设计，除医疗设备基本安规要求外，还包括：</p> <p>1) 参数自动锁定，防止随意或误操作的影响；</p> <p>2) 阻抗测量保护，阻抗异常时将自动停止输出，并作出明显提示；</p> <p>3) 开机或断电后，启动系统时所有输出强度均自动置于 0 位置；</p> <p>4) 输出过程的动态矩状图提示；</p> <p>18. 十个系统默认处方（可修改），涵盖了不同的使用人群、不同治疗部位对参数的不同要求，可重复调用。</p> <p>19. 对任意机内处方，A/B 两组输出的电流参数可以单独调节，治疗过程中可调节电流强度。</p> <p>20. 设置参数自适应匹配，防止误设置操作发生。</p> <p>21. 中西医结合，既可刺激肌肉神经，也可刺激选定的穴位。</p> <p>22. 良好的人机交互界面，温馨提示、注意事项一目了然。</p>
84	神经肌肉电刺激仪	2 台	<p>▲1. 采用 5 寸彩色屏幕，中文菜单，操作更方便，并附有电子说明书。</p> <p>▲2. 实时动态显示各通道的治疗波形、治疗剂量、治疗模式、治疗时间等，各种治疗数据一目了然。</p> <p>3. 输出波形为双向不对称方波（矩形波）调制波为方波。</p> <p>4. 输出频率：模式一输出脉冲基波频率为 500Hz；调制脉冲频率为</p>

			<p>0. 5Hz~5Hz；模式二输出脉冲频率为 0. 5Hz~5Hz；允差为每档最高频率的±10%。</p> <p>5. 输出脉冲宽度和调制波脉宽：模式一输出脉冲宽度为 1ms；调制波脉宽为 10ms；模式二输出脉冲宽度为 10ms；允差为±20%。</p> <p>6. 输出强度：刺激仪各路独立输出，在 1KΩ 负载阻抗时，每路输出电流的峰值 I_p 从 0mA~100mA 连续可调；输出值允差±30%。</p> <p>7. 定时时间为 5min~30min 可调，允差±5%。</p> <p>8. 输出通道：两组输出。</p> <p>▲9. 具有智能控制系统，可以快速的选择参数及操作。</p> <p>▲10. 适用范围：产品适用于部分失神经、全失神经的辅助治疗，注册证体现。</p>
--	--	--	--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元（¥元）。

三、货物要求

1.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四、质量要求：

1.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 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4. 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五、完成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完成期：合同生效之日起__个日历日完成交货、安装和调试，并经验收合格后交付甲方使用。
3. 交货方式：

(1) 乙方应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货物配置清单、产品说明书、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服务指南等，所有外文资料须提供中文译本。文件应随货物一并交付至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负责系统的现场安装和调试，保证正常稳定运行。

(3)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乙方保证所提供软件的合法性，所发生的任何知识产权纠纷与甲方无关。

六、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付款：

1. 支付计划

1. 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签约合同金额的 30%；
2. 项目完工后，支付签约合同金额的 65%；
3. 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

2. 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 有效合同；
- (2)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 (3) 中标通知书；

3.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内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七、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

1. 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

2. 安装调试：由乙方负责设备的现场安装和调试，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与甲方完成验收。在设备的安装、调试、试运行期间，乙方安装调试人员一切费用自理。

3. 乙方必须提供售后服务联系电话及联系人。免费质保期内，接到报障电话4小时内响应派工程技术人员到用户现场维修，如果故障在检修8小时后仍无法排除，应在24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产品供用户使用，直至故障产品修复。对于重大紧急故障，乙方技术人员在2小时内到达最终用户现场免费服务。

4. 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甲方管理人员同意。如须增加非乙方的货物和配件，乙方应协助解决。

5. 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如乙方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公司维修并在质保金中扣除相关维修费用及所造成其他的损失费用。由于乙方的保证服务不到位，质保期的到期时间将按延迟1天顺延4天处理。

6. 货物保修期：项目整体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 软件壹年，硬件叁年，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服务（含部件、人力、上门等），（所投货物）保证正常运行率 $\geq 95\%$ （以一年365天计算），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质保期自货物调试完毕、验收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已计入总价，并以书面形式承诺质保期满后乙方提供维修服务，并优惠收费。

7. 人员培训及技术支持：厂家负责培训医务人员熟练掌握使用并提供长期技术支持

八、 验收

甲方将根据有关国家行业所列标准及规范、规定及本项目要求组织有关部门验收。若供应商有违反操作规程和标准或货物及其安装质量不符合规定的，乙方须无偿返工，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及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九、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 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

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 合同生效

- 1 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 合同壹式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

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441823-2021-01908

采购项目名称：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康复器材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日期：

投标文件目录表

说明：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

采购项目名称：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康复器材采购项目采购项目

编号：441823-2021-01908

序号	文 件 名 称	提交情况		页码 范围	备注
		有	无		
一、资格性部分					
1	有效期内的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及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或 2021 年 6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	2021 年 6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是指：加盖银行业务章的税收回单，或加盖税务部门电子征税专用章的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证明；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段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				
5	2021 年 6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文件，或合法有效的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网站的电子证明文件（内容应包含单位名称、参保（或缴费）信息、电子印章和日期等）。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	政府采购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没有出现以下情况（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1）公司（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2）被财政主管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9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0	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11	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供应商所在地设区的市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二、符合性部分					
1	投标函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签字/盖章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三、技术部分					
1	带“▲”的重要条款响应一览表及证明材料				
2	售后保障服务方案				
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四、商务部分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	服务便利性证明材料				
3	业绩				
4	用户需求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5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五、价格部分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4	政策适用性说明				
5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说明：1、上表所列文件的格式及内容请参照以下招标文件格式中的对应内容，没有参考格式的可自行设计。

一、资格性部分

文件格式

1、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采购项目编号：441823-2021-00323）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公司（企业）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及其附属机构。

四、本公司（企业）在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之情形。

五、本公司（企业）没有被财政主管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之情形。

六、本公司（企业）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七、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1）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电子邮箱：

日期：

联系电话：

2、政府采购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确保政府采购活动的顺利实施，促进清远市政府采购工作健康发展，在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康复器材采购项目招标活动中，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原则的行为。
- 10、如违反以上承诺，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1、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名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二、符合性部分

文件格式

1、投 标 函

致：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采购项目编号：441823-2021-00323），（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被投标人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0.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_____（投标人地址）_____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电话：传真：电子邮箱：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法定代表人姓名）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康复器材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441823-2021-00323）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法定代表人证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年月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复印件/扫描件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复印件/扫描件 （反面）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复印件/扫描件 (正面)</p>	<p>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复印件/扫描件 (反面)</p>
--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签发日期：

三、技术部分

1、带“▲”的重要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采购项目名称：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康复器材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投标供应商应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要求)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带“▲”的重要条款					
1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2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3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4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5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6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7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8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9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10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11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12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备注：

1. 本表的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须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一致，“招标文件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2. 投标响应参数应附相关证明资料/产品宣传彩页，并与厂家的产品资料一致，不一致的以厂家资料为准。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2、售后保障服务方案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四、商务部分

2、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康复器材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时间

备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格式可自定义。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3、用户需求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用户需求书商务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采购项目名称：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康复器材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 响应/负偏离)
1			
2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4、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441823-2021-00323）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和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同意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采购人支付给我公司本项目的合同款项中支出应缴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账号：

收款人名称	清远市合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连江支行
账 号	2018 0202 0920 0216 036

五、价格部分

文件格式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康复器材采购项目采购项目

编号：441823-2021-01908

采购内容	数量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元)	交货期
阳山县妇幼保健计 划生育服务中心康 复器材	1 批	小写：RMB _____ 大写： _____	签订合同之日起，____日 内完成并交付使用。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如：小写：RMB1230000，大写：壹佰贰拾叁万元整。
-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价格折扣的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 投标报价要求具体见第四章“投标报价”及用户需求要求。

2、投标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阳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康复器材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原厂商及原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货物类费用									
1									
2									
.....									
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明		
1									
2									
.....									
总计	¥：大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如：小写：RMB1230000，大写：壹佰贰拾叁万元整。
2.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报价明细表。
3.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
4.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3、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认为其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交本函，明确企业类型，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供应商不属于小微企业的，则本声明函不适用，可以删除。

4、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1、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供应商不属于监狱企业的，则无须提供证明文件，可以删除。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则本声明函不适用，可以删除。